

#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函件

## 关于确定2020 培养项目

有关单位：

经专家评审，国家留学基金委现确定2020年度（简称创新项目）第二批培养项目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获资助项目

1. 获创新项目资助的年度选派规模、留学单位、执行期等，如无特殊情况，执行期内无特殊情

2. 涉及学费资助的后期不再调整。

3. 各单位须对获资助项目（含正在执行中的项目）逐一进行中期报告提交至国家留学基金委，将无法进行人员申报。

4. 获创新项目资助项目执行工作总结报告

7

留  
下  
通

夕

丸  
吉

交

委  
施  
人  
果  
—  
完  
国  
培

前  
并  
内  
行  
职  
道

审  
办  
法  
选  
条  
均  
须  
年  
月  
成  
因  
际  
养  
取

取  
得  
统  
一  
登  
录  
网  
上  
人  
员  
选  
择

请各受理  
寄（送）至国  
工作中有  
务部联系。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电子邮件：

附件：1.2

2.4



序号	项目单位	项目名称	专项类别	留学国别	留学单位	留学身份及规模	是否申请学费资助及学费额度
1	河海大学	河海大学与悉尼科技大学合作培养项目 与工程高端人才培养项目	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专项	澳大利亚	悉尼大学	联培博士5人/年 博士后1人/年 访问学者1人/年	否 否 否